**广西交通技师学院水、电维修材料定点采购招标评标办法**

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的形式。

评标成员由学院教学设备与资产管理中心组织专家库成员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，评委单独打分，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、资质文件、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。

一、价格分80分，投标人对竞价清单的采购物品进行（单价）报价。

得分：标的物的单价之和最低的评分80分；单价之和排名第二低价的评分70分，以此类推，每一排位递减10分。

二、投标人资质10分

投标人有效的广西本土营业执照、且经营范围符合采购要求得分10分，外省企业得分5分。

三、销售业绩及服务承诺10分

提供2019年本土销售业绩，并根据具体情况提出相应服务承诺等。

一档：10分；二档8分；三档：6分。

评分结果选定：取评委平均分，分数高低排序，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，其次为第二候选，以此类推，列出3名候选供应商。

广西交通技师学院

 2020年8月14日